

七、小微企业声明函

注：响应供应商及响应产品是小微企业的提供，否则无需提供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 哈尔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 哈尔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黑龙江依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（单位名称）的 道路及管网项目(二期)施工图设计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300000（道路及管网项目(二期)施工图设计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哈尔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32 人，13703.6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6174.26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 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哈尔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02月19日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(七) 承诺 (9)

黑龙江依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:

我方已详细阅读了项目名称:道路及管网项目(二期)施工图设计; 项目编号:

[230123]DJCG[CS]20230001 的招标文件, 自愿参加上述项目投标, 本公司郑重承诺:

本公司符合本次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要求。

供应商全称: 哈尔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(公章)

授权代表: 王致欢 (签字)

2023年02月19日